

中共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

经济学院党委[2014] 07 号

关于研究生党总支、党支部调整及党总支委员、党支部书记 职务任免的决定

院各党总支、党支部：

经学院党委讨论决定，对研究生党总支、各党支部进行如下调整：

任命郭骋同志为研究生党总支宣传委员；

任命叶梅琳（女）同志为研究生党总支组织委员；

成立2014级博士生党支部、2014级硕士生第一党支部、2014级硕士生第二党支部、2014级硕士生第三党支部。

任命潘伟康同志为2014级博士生党支部书记；

任命王禹媚（女）同志为2014级硕士生第一党支部书记；

任命李骞渤同志为2014级硕士生第二党支部书记；

任命俞冰婧（女）同志为2014级硕士生第三党支部书记。

撤销 2013 级硕士生第一党支部、2013 级硕士生第二党支部、2013 级硕士生第三党支部，原党支部书记职务自然免去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中共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

2014 年 10 月 22 日

主题词：研究生 党支部 干部 任免 决定

报送：校组织部、研工部

抄送：院各党总支、党支部、团委，各系、所、研究中心、科室

中共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

2014 年 10 月 22 日印发